

善用零用錢

4B 馮慶玲

零用錢是父母給子女衣食住行和讀書上學以外的額外消費使用，包含了無限的關心和愛護。他們期望我們懂得善用，學曉理財，並且透過恰當的消費行為，使生活更有意義，為將來做個不用父母擔心的青年做好準備。

要怎樣才算善用呢？我認為包括了「不濫用」和「更好利用」兩點。以下我以自己的經驗做個例子。每星期父母給我四百塊錢，其中二百伍十塊是交通費和飯錢，餘下的一百五十塊便是零用錢了。

為了零用錢「不濫用」，我為自己定下一些娛樂消費的準則，例如每月只看電影一次，不因漂亮、虛榮和潮流而購買昂貴的、不實用的文具、漫畫、精品和衣服，以及不是自己可以負擔的電子產品，即使和同學上街，也只每月一次為限，避免失去經濟預算，徒添煩惱。

至於在「更好利用」方面，自升中以來，我每星期儲一百塊錢，到現在應該儲了二萬多，不過，實際上我只剩餘八千多塊，為甚麼呢？原因有三：

第一，用來買自己能力可以承擔的電子產品，而不加重父母的負擔。去年我便買了一部數碼相機，在做專題研習和網頁設計的時候，大派用場，得到老師的欣賞之餘，爸爸也讚我零用錢用得其所哩！我下一個目標是更新我的電腦，目的仍是資訊、學習、娛樂俱備，但無須加重父母的負擔。

第二，購買課外書。雖然父母強調會支付所有課本及參考書的費用，但我喜歡課外閱讀。也是由中一開始，我每月都買一本歷史或人物傳記的圖書。我在各科的學習上，成績也以 史和語文最好，相信是拜這批課外書所賜！

第三，用來培養良好的嗜好。我也很喜歡聽歌、聽音樂，但我並無把零用錢花在CD之上，因為只要扭開收音機就隨時任聽。自小，我在父親薰陶下愛上了集郵，升中之後，我開始蒐羅各國的古風郵票。集郵不但有保值作用，對擴闊我的視野，增廣我的見聞方面，同樣大有裨益。由於這一點專長，上年度的「課外活動分享日」，老師找我負責專題演講，同學們都大為詫異，之後經常問我關於集郵的事。

總結而言，我能夠得到父母的讚賞、老師的嘉許和同學的尊重，都是由於我懂得善用零用錢的緣故。各位，你們對零用錢的看法又是怎樣的呢？

教師回饋：節制之餘，以不斷為自己增值作為文章骨架，既不落俗套，亦深得「善用」的旨趣。（黃桂秋老師）

賞析與思考：為達致遠大目標而犧牲眼前利益，哪些人可以做到？